

#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神职院发〔2021〕46号

---

##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成立采购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处（室）、系（部）、幼儿园：

根据《神木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要求，为规范学院采购工作，将原采购预算编制和预算审查工作领导小组、招标采购验收领导小组职能进行整合，成立神木职业技术学院采购工作领导小组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组织机构

采购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艾 国

副组长：李长春 李建法 郭亚芳 王宝生

成 员：邱长存 王 煜 折威龙及相关部门负责人

采购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以下简称采购办）具体负责采购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。

主任：郭亚芳

副主任：邱长存 王 煜 折威龙及相关部门负责人

成员：李永军 刘 慧

## 二、主要工作职责

### （一）采购工作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：

1. 研究决定学院采购工作中的重大事项；
2. 审定采购工作相关规章制度；
3. 监督、检查招标采购工作，依法纠正各种不规范行为；
4. 向学院党委和行政报告采购工作中的重大事项等。

### （二）采购办主要职责：

1. 贯彻执行集中采购相关政策法规，制定学院采购管理、规章制度和工作规范；
2. 接收各处（室）、系（部）采购申请、进行采购预算审查、办理采购项目审批；
3. 组织实施集中采购项目、学院自行采购项目及其它需要由采购办组织采购的项目；
4. 负责起草由采购办组织的采购项目的合同并组织会签；
5. 负责进口货物的减免税申报管理等工作；
6. 负责采购资料的整理归档；

7. 对自行采购项目进行政策指导；
8. 组织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；
9. 完成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。



---

抄送：院级领导

---

神木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1年5月14日印发

---